

商标转让/移转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二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转让/移转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807163

商标： 灵方

类别： 3

转让人： 重庆灵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受让人： 重庆新灵方药业(集团)有限公司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807164

商标： 灵方

类别： 5

转让人： 重庆灵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受让人： 重庆新灵方药业(集团)有限公司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4817793

商标： 包公

类别： 18

转让人： 胡喜

受让人： 北京嗅美科技有限公司
